

地址: 中国北京金台西路2号 (2 Jin Tai Xi Lu Beijing, China) 邮编: 100733 国内代号: 1-96 国外代号: D797 境外印点: 东京、旧金山、纽约、巴黎、多伦多、奥克兰、雅加达、泗水、首尔、香港

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动真碰硬 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

本报记者 刘毅 寇江泽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建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是建设生态文明的重要抓手。

2015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环境保护督察方案(试行)》。2015年8月30日,中办、国办印发该方案,标志着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正式建立。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开展环境保护督察,是党中央、国务院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采取的一项重大举措,对加强生态文明建设、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具有重要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抓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我国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人民群众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坚持问题导向、敢于动真碰硬,发挥了非常显著的作用。

7年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紧锣密鼓,压茬推进,实现对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两轮督察全覆盖,第二轮督察还把国务院有关部门以及有关中央企业纳入督察范围,“敢于动真格,不拍得罪人,咬住问题不放松,成为推动地方党委和政府及其相关部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的硬招实招。”

7年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取得“中央肯定、百姓点赞、各方支持、解决问题”的显著效果。“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坚决查处一批破坏生态环境的重大典型案件,解决一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写入《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成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生动实践。

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党中央、国务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一项重大制度安排和重大改革举措

保护生态环境必须依靠制度、依靠法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在生态环境保护问题上,就是要不能越雷池一步,否则就应该受到惩罚。”“只有实行最严格的制度、最严密的法治,才能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可靠保障。”

开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是党中央、

国务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一项重大制度安排,也是一项重大改革举措。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重大原创性成果和制度性保证,体现了党对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领导,体现了党中央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坚强意志和坚定决心。

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有力有序开展。

从2015年底在河北试点起,3年时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完成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轮督察全覆盖,并分两批对20个省份开展督察“回头看”。

2019年6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规定》印发实施,以党内法规的形式规范督察工作。《规定》明确,成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

2019年7月,第二轮督察全面启动。在督察对象上,明确把省级党委政府、国务院有关部门和有关中央企业作为督察对象;在督察内容上,将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以及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等作为督察重点;在督察方式上,例行督察、专项督察共同发力,各项工作齐头并进;在督察体系上,实行中央和省(区、市)两级督察体制,省级督察作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延伸和补充,不断形成督察合力。

今年6月初,第二轮第六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相继向河北、江苏、内蒙古、西藏、新疆5个省(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反馈督察意见,第二轮督察圆满收官。

督察整改是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重要环节,是检验督察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志。今年1月,中办、国办印发《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

改工作办法》,进一步推进督察整改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完善督察整改工作长效机制。在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不断攻坚克难。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一些严重损害生态环境事件作出重要指示批示,要求严肃查处,扭住不放,一抓到底,不彻底解决绝不松手。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着力推动这些突出问题彻底解决。

——祁连山是我国西部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局部生态破坏问题一度十分突出。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坚决整改。

通过督察推动,144宗矿业权全部分类退出,42座水电站分类处置,生态环境逐步恢复,大美祁连山的景象又回来了。2019年8月20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甘肃考察时来到中农大山丹马场有限责任公司一场,实地了解马场改革发展和祁连山生态修复保护情况。得知中央提出的整改任务已基本完成,祁连山生态环境修复和保护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总书记给予了肯定:“这些年来祁连山生态保护由乱到治,大见成效。”

——前些年,一些人盯上陕西秦岭的山山水水,企图将“国家公园”变为“私家花园”,一幢幢违建、违法修建的别墅侵占秦岭山脚的绿色。为保护秦岭生态环境,习近平总书记先后6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

如今,相关问题得到彻底整治,多个违建别墅旧址变身公园绿地,成片树木郁郁葱葱。地方党委政府有关负责人表示:“我们会深刻汲取教训,深刻认识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紧迫性、长期性,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责任。”

——内蒙古呼伦贝尔、乌梁素海、岱海,我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曾多次提及“一湖两海”污染防治问题,强调“要对症下药,分别制定治理方案,既急不得,也慢不得,要按规律办事”。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高度关注“一湖两海”生态环境保护,多次指出治理抓得不紧,推

进不够,一些规划项目降低标准、放松要求等问题。内蒙古自治区全面推进综合治理,从“治湖”向“治流域”转变,使“一湖两海”重现勃勃生机。

——滇池是镶嵌在昆明的一颗宝石,要拿出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劲头,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加强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再接再厉,把滇池治理工作做得更好。”习近平总书记十分关心云南滇池等高原湖泊保护。

2021年第二轮第三批督察进驻云南,紧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落实情况,公开曝光滇池“环湖开发”“贴线开发”等问题,直指昆明长腰山区域被房地产开发项目蚕食、部分项目侵占滇池保护区。当地深化认识、推动整改,长腰山滇池一、二级保护区内违建建筑已全面拆除,林草植被重建,复绿面积达94万平方米。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还严肃查处了吉林长白山违建高尔夫球场及别墅、广西凤山世界地质公园野蛮开采、海南违规围填海、重庆缙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违建突出、青海木里矿区非法开采、新疆卡拉麦里山自然保护区“瘦身”、腾格里沙漠污染等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相关整改工作正在扎实推进并取得阶段性成效。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情况作为重中之重,督到哪儿,讲到哪儿,落实到哪儿,让制度成为刚性的约束和不可触碰的高压线,推动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决策部署得到坚决落实。

各省级党委和政府、国务院有关部门、有关中央企业相关负责人都明确表示,督察不仅是对地方、部门、中央企业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全面检查和把脉会诊,也是政治体检。

被督察对象将督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重大民生工程、重大发展问题,与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区域重大战略有机融合,推动解决了一批多年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生态环境保护“老大难”问题,并以此为契机,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长

效机制,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有关负责人表示:“通过督察推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更加深入人心,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成为全党全社会的高度共识。各地党委政府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显著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态环境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提升。”

坚持严的基调和问题导向,坚持精准科学依法督察,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向纵深发展

2018年3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轮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总结和下一步工作考虑的报告》并强调,要以解决突出问题、改善环境质量、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重点,夯实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政治责任,推动环境保护督察向纵深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强调督察的政治站位和政治方向,指明督察的目标原则和重点任务,明确督察的方式方法和主要路径,保障了督察有序开展,行稳致远。

“严”的基调,问题导向——

“严”在信息公开上,督察进驻安排、报告主要内容、整改方案和落实情况均按要求对外公开;

“严”在督察报告中,问题部分篇幅不少于督察报告的60%,既严肃指出问题,又深入分析其背后的原因和责任;

“严”在案例曝光上,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不断优化典型案例曝光机制,共曝光137个典型案例。特别是2021年以来,以“文字+图片+视频”形式集中曝光典型案例,媒体深度参与,强化了警示震慑作用。

服务大局,统筹推进——
区域重大战略实施中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落实情况,是督察关注的重点之一。习近平总书记部署长江经济带发展“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督促引导沿江11省市调整产业结构,加速岸线整治,严控环境风险,一度“病得不轻”的母亲河重新焕发生机。

(下转第二版)

澜湄合作:区域发展『金色样板』

共饮一江水,同念澜湄情。近日,在缅甸蒲甘举行的澜沧江—湄公河合作(澜湄合作)第七次外长会,发表了多份合作文件,既展示了澜湄合作的丰硕成果,又擘画了澜湄合作的下一个“金色五年”。

澜沧江—湄公河一脉相通,发源于中国青藏高原的澜沧江,从西双版纳出境后被称为湄公河,流经中国、缅甸、老挝、泰国、柬埔寨、越南六国,滋养着流域内数亿人民。澜湄合作是首个流域六国共同参与的新型次区域合作机制。自2016年启动以来,澜湄合作机制建设日益完善,合作领域持续拓展,不断为地区发展注入源头活水,打造了区域合作的“金色样板”。

在新冠肺炎疫情延宕反复、世界经济复苏乏力的大背景下,澜湄合作保持高水平发展,彰显出强大的韧性与活力。

携手抗击疫情,共建“免疫护盾”。2020年8月,在全球疫情形势严峻之时,澜湄合作第三次领导人会议召开,就加强公共卫生合作、确保公平获得疫苗和药物等达成共识,中国还宣布,在澜湄合作专项基金框架下设立公共卫生专项基金。2021年6月,澜湄合作第六次外长会就深化传统医药合作发布联合声明,一致支持传统医药参与区域疫情防控,促进各国公共卫生事业发展。最新数据显示,中国已向湄公河国家提供超过2亿剂疫苗,为湄公河国家培训中医师及中医学学生1300余人次。澜湄合作作为湄公河国家合作抗疫作出了重要贡献。

加强互联互通,共筑“发展引擎”。近年来,澜湄合作聚焦水资源、减贫、农业、跨境经济、产能等关键领域,接地气、务实实效,给各国人民带来了实实在在的福祉,树立起南南合作和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的典范。如今,澜湄流域互联互通水平进一步提升,各国共同参与、普遍受益的澜湄大市场欣欣向荣。2021年,中国与湄公河国家贸易额达3980亿美元,同比增长23%;中老铁路正式通车半年多,发送跨境货物80多万吨,货物品类100多种;7月1日,中老泰铁路实现互联互通,三国陆海联运国际物流通道更加便捷通畅;中国企业承建的柬埔寨

截至6月底 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突破1000万辆

本报北京7月6日电(记者张天培)记者从公安部获悉,截至今年6月底,全国机动车保有量达4.06亿辆,其中汽车3.10亿辆,新能源汽车1001万辆;机动车驾驶人4.92亿人,其中汽车驾驶人4.54亿人。今年上半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1657万辆,新领驾驶证1103万人。

今年上半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机动车1657万辆,随着汽车产业复工复产加快,6月机动车新注册登记量达到270万辆,与去年6月基本持平。截至6月底,全国有81个城市的汽车保有量超过100万辆。其中,北京汽车保有量超过600万辆,成都、重庆汽车保有量超过500万辆,苏州、上海、郑州、西安、武汉汽车保有量超过400万辆。

截至6月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1001万辆,占汽车总量的3.23%。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810.4万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80.93%。上半年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220.9万辆,与去年上半年新注册登记量相比增加110.6万辆,增长100.26%,创历史新高。



江苏省启东市蝶湖公园以生态、人文、形象、活力为主题,强化公园“生态绿肺”功能,彰显启东江海文化地域特色,如今已成为市民休闲、娱乐和健身的好去处。图为7月2日航拍的蝶湖公园景色。